公司代码:603272 公司简称:*ST 联翔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联翔	603272	联翔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庆芬	章寅辰
电话	0573-86026183	0573-86026183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工业新区东海大道2887号四楼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工业新区东海大道2887号四楼
电子信箱	leadshow@lead-show.cn	leadshow@lead-show.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62,162,424.45	656,523,561.10	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2,920,256.51	544,393,022.61	-2.1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9,019,234.60	74,390,803.15	-34.11
利润总额	-12,547,708.90	2,092,869.81	-69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72,766.10	931,726.49	-1,33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89,370.78	574,288.91	-2,69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67,668.02	-14,431,885.1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3	0.16	减少2.2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1	-1,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1	-1,200.0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5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卜晓华	境内自然人	40.53	42,000,000	0	无	0
卜嘉翔	境内自然人	7.24	7,500,000	0	无	0
卜嘉城	境内自然人	7.24	7,500,000	0	无	0
舟山联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1	1,463,500	0	无	0
侯祥龙	境内自然人	0.57	592,400	0	无	0
纪鹏斌	境内自然人	0.48	500,000	0	无	0
肖富荣	境内自然人	0.47	486,000	0	无	0
谢建勇	境内自然人	0.44	452,100	0	无	0
舒鹏	境内自然人	0.36	368,345	0	无	0
徐利峰	境内自然人	0.30	313,9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卜晓华与卜嘉翔、卜嘉城为父子关系,卜嘉翔与卜嘉城为兄弟关系,舟山联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卜晓华为普通合伙人的员工持股平台。除以上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在双碳目标持续推进与全球电力供需波动加剧的背景下,户用光伏装机规模高速增长,峰谷电价差持续拉大。家庭储能作为实现光伏自发自用消纳、峰谷套利及家庭备用供电的关键依托,其市场需求正进入快速释放期。布局家庭储能业务,是公司落实大家居战略、抢抓行业高速增长窗口的核心抓手,有助于在能源结构转型的长期趋势中占据先发优势。公司于报告期内筹备,并于2026年7月2日成立控股子公司梵天煦辉,主要从事高安全聚合物磷酸铁锂方壳电芯、家庭储能电池、便携储能电池系统的生产和销售;通讯行业、AIDC机房UPS、备电系统集成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电网侧储能电站的集成设计、生产、销售及运维。目前已有部分海外家庭储能订单,截至报告期末,梵天煦辉暂未产生营业收入。

近年来墙布窗帘行业呈现结构性分化,行业竞争已从单一终端产品竞争转向全供应链体系的竞争。公司将依据全新的企业战略,在保持原有业务稳定的同时,进军上游纺织原材料延伸巩固主业,公司于2026年6月2日设立控股子公司联城纺织开展墙布、窗帘等面料及其他纺织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该业务系公司墙布、窗帘主营产品的上游延伸,旨在通过自主生产提升原材料品质可控性、降低外购依赖及采购成本、提高交付效率、扩大市场占有率、增加营业收入等。

上述两个控股子公司主要是公司基于新兴产业布局和墙布、窗帘等供应链拓展需要,围绕第二增长曲线和产业链上下游协同优化进行的战略布局,采取独立运营管理模式,上述业务在2026年上半年尚未对现有主营业务造成重大影响。

证券代码:603272 证券简称:*ST 联翔 公告编号:2026-068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财会〔2026〕7号)(以下简称“《解释第20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6年6月4日,财政部发布了《解释第20号》,规定“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相关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年1月1日至该解释施行日新增的该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二)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20号》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72 证券简称:*ST 联翔 公告编号:2026-070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9日(星期三)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9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AAg7CDL9ok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9月9日(星期三)13:00-14: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9日(星期三)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卜晓华先生,董事会秘书唐庆芬女士,财务负责人赵一鸣先生,独立董事陶荣生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9日(星期三)13:00-14: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AAg7CDL9ok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9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唐庆芬女士

电话:0573-86026183

邮箱:LEADSHOW@LEAD-SHOW.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72 证券简称:*ST 联翔 公告编号:2026-067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将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联翔股份”)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20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906,75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64元/股。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3,368,070.00元,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合计人民币22,968,924.55元后的募集资金余额330,399,145.45元已于2022年5月16日全部到账。各项发行费用合计41,377,063.22元,除已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除的保荐承销费用外,需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付的发行费用共计18,408,138.6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11,991,006.78元。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天健验〔2022〕6-29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存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5,041.29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5月16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35,336.81
其中:募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4,137.71
二、募集资金净额	31,199.10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2,039.38
本年度使用金额	335.58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5,000.00[注]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20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203.22
未从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4.13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5,041.29

[注]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开立1个结构性存款账户,持有结构性存款5,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盐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和1个结构性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5月16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盐支行	8110801012486860260	1,511.68	使用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	1204090029055096888	1,424.72	使用中
		1204090011200240 0	5,000.00	使用中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县支行	19360101040968877	2,104.89	使用中
合计		-	10,041.29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后附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中说明内容。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5月16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类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	2025年4月27日	2026年4月26日	2025年4月27日
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类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	2026年4月27日	2027年4月26日	2026年4月27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县支行	2025年第14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大额存单	2,000.00	2025/10/29	2026/1/29	2026/1/29	0	0.90%	4.5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盐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6837期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11/17	2026/2/13	2026/2/13	0	1.50%	3.6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华园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6年第一期公司客户人民大额存单(3个月)	大额存单	6,000.00	2026/1/7	2026/4/7	2026/4/7	0	0.90%	13.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6年第289期T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6/5/13	2026/11/16		5,000.00	1%-2.1%	未到期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8日披露《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募投项目“年产180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决定将其予以结项。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4,954.21万元(含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暂存募集资金专户集中管理。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6年5月21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暂时调整“年产180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部分场地用途,将该项目部分场地暂时对外出租。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了信息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5月16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5.5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374.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199.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3.4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180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24,199.10	20,000.00	20,000.00	272.53	15,619.72	-4,380.28	78.10	2026/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108万米窗帘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5,000.00	6,000.00	6,000.00	43.60	5,671.64	-328.36	94.53	2025/6	-19.43	否	否		
墙面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000.00	2,000.00	2,000.00	19.45	1,083.60	-916.40	54.18	2026/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募投项目变更节余资金-待规划	其他	是		3,199.10											
合计			31,199.10	31,199.10	28,000.00	335.58	22,374.96	-5,625.04			-19.4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已于2022年8月1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47,903,685.52元,已全数置换完毕。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5月16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年产180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	年产350万米无缝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联翔股份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村(海盐县20-117号地块)	20,000.00	20,000.00	272.53	15,619.72	78.10	2026/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4/12/27	2025/1/15
年产108万米窗帘建设项目	年产108万米窗帘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联翔股份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村(海盐县20-117号地块	6,000.00	6,000.00	43.60	5,671.64	94.53	2025/6	-19.43	否	否	2024/12/27	2025/1/15
募投项目变更节余资金-待规划	不适用				3,199.10	不适用									
合计					29,199.10	26,000.00	316.13	21,291.36			-19.43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1],[注2]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2024年8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地址的议案》,并披露《关于调整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实施地址的公告》,同意对“年产350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减少募集资金的计划投入金额1,000.00万元,对“年产108万米窗帘建设项目”增加募集资金的计划投入金额1,000.00万元,总募集资金在前述项目之间进行调配。同时,在项目总投资额不变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

[注2]2024年12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5年1月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并披露《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建设延期的公告》,同意将“年产350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名称变更为“年产180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减少15,044.63万元,其中自有资金投入减少11,845.53万元,募集资金投入减少3,199.10万元;“年产108万米窗帘建设项目”总投资减少7,463.29万元,主要是自有资金投入减少,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不变。“年产350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变更后,公司将原计划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3,199.10万元及其利息继续按照募集资金的管理要求进行存放和管理。

证券代码:603272 证券简称:*ST 联翔 公告编号:2026-069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26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概况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基于审慎性原则,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对截至2026年6月30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相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158,198.83元和信用减值准备331,590.82元。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1.信用减值损失小计	-331,590.82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1,590.82
2.资产减值损失小计	-1,158,198.83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1,164,540.5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146.45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5,195.23
合 计	-1,489,789.65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情况说明

(一)计提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的情况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026年1-6月合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331,590.82元,其中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331,590.82元。

(二)计提存货跌价损失的情况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2026年1-6月计提存货跌价损失1,164,540.51元,因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低于对应成本计提存货跌价损失1,164,540.51元。

(三)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2026年1-6月转回已计提的一年以内合同资产减值准备1,146.45元。

(四)计提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2026年1-6月转回已计提的一年以上的质保金减值准备5,195.23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本期合并计提各项减值损失1,489,789.65元,影响公司本期利润总额为1,489,789.65元,对当期经营性现金流无影响。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72 证券简称:*ST 联翔 公告编号:2026-066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8月26日在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东海大道2887号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公司于召开会议前依法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卜晓华主持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6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0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鉴于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已同意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制定并实施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且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2026年5月19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60元(含税);本年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亦不送红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累计滚存至下一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日至本次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并保持每股分红金额不变,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3、自本次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04,091,291股为基数测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6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253,472,864.76?元(含税)。

4、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5、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6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04,091,29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6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3.24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72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36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9月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9月7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6年9月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9月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 序号 | 股东账号 | 股东名称 |